



第六十一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 105(a)

选举各附属机构成员以补空缺, 并进行其他选举

选举方案和协调委员会七名成员

秘书长的说明

增编

1.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在 2006 年 5 月 10 日第 2006/201 B 号决定和 2006 年 7 月 27 日第 2006/201 C 号决定中, 为大会第六十一届会议选举方案和协调委员会成员提名了五个会员国 (见 A/61/227)。¹ 另外, 经社理事会第 2006/201 C 号决定推迟西欧和其他国家两名成员的提名。两名成员的任期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 为期三年。

2. 2006 年 11 月 30 日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45 次会议提名法国, 供大会选举, 任期从 2007 年 1 月 1 日起, 为期三年, 同时进一步推迟西欧和其他国家另一名任期相同的成员的提名 (见经社理事会第 2006/201 D 号决定)。²

¹ 2006 年 11 月 16 日大会选举了五个国家 (科摩罗、海地、俄罗斯联邦、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和津巴布韦)。

² 西欧和其他国家集团还有一名空缺, 该成员的任期从选举之日起至 2008 年 12 月 31 日止 (见经社理事会第 2006/201 A 号决定)。

